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
二年制 進修學院 課程規劃表 (108學年入學適用)

108.03.12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
108.03.15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
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(三年級)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(四年級)	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通識必修	職場應用文	2	2			認識多元文化	2	2		
	實用外語			2	2	職場禮儀與口語表達			2	2
	小計	2	2	2	2	小計	2	2	2	2
	類別學分小計	8								
通識選修						通識課程	2	2	2	2
	小計	0	0	0	0	小計	2	2	2	2
	類別學分小計	4								
專業必修	簡報英文 I-II	1	2	1	2	中英文文件翻譯 I-II	2	2	2	2
	中英翻譯 I-II	2	2	2	2	國際會議英語會話 I-II	2	2	2	2
	會展接待英語會話 I-II	2	2	2	2	商用英文書信入門	2	2		
	餐旅英語會話 I-II	2	2	2	2	進階日文 I-II	2	2	2	2
	實用日文 I-II	2	2	2	2					
	小計	9	10	9	10	小計	8	8	6	6
類別學分小計	32									
	必修學分小計	11	12	11	12		10	10	8	8
專業選修	領隊英語	2	2			英語觀光導覽 I-II	2	2	2	2
	導遊英語			2	2	進階商用英文書信			2	2
	日語觀光會話	2	2			日語觀光導覽會話	2	2		
	日語觀光口語訓練			2	2	日語觀光導覽口語訓練			2	2
	國際行銷	2	2			企業實務 I-II	2	2	2	2
	企業人力資源管理			2	2	觀光導覽多媒體製作	2	2		
	進階辦公室軟體應用	2	2			觀光導覽影像處理			2	2
	電子商務概論			2	2					
建議選修學分	8	8	8	8	建議選修學分	6	6	6	6	
類別學分小計	28									
	學期學分小計	19	20	19	20		18	18	16	16
1.通識必修：8學分，通識選修：4學分 2.專業必修：32學分，專業選修28學分(本系選修至少25學分) 3.最低選修學分：32學分(含通識選修4學分；專業選修28學分) 4.畢業學分合計：至少72學分。										